

景顺长城景颐招利 6 个月持有期债券型证
券投资基金
2022 年第 4 季度报告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3 年 1 月 20 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3 年 1 月 19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2 年 10 月 01 日起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景顺长城景颐招利 6 个月持有期债券
基金主代码	010011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0 年 9 月 29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5,043,298,636.47 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主要通过投资于固定收益类资产获得稳健收益，同时适当投资于具备良好盈利能力的上市公司所发行的股票，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力争获取高于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收益，为投资者提供长期稳定的回报。
投资策略	<p>1、资产配置策略</p> <p>本基金的资产配置将根据宏观经济形势、金融要素运行情况、中国经济发展情况进行调整，资产配置组合主要以债券等固定收益类资产配置为主，并根据风险的评估和建议适度调整资产配置比例，使基金在保持总体风险水平相对稳定的基础上优化投资组合。</p> <p>2、债券投资策略</p> <p>债券投资在保证资产流动性的基础上，采取利率预期策略、信用策略和时机策略相结合的积极性投资方法，力求在控制各类风险的基础上获取稳定的收益。</p> <p>3、股票投资策略</p> <p>本基金通过基金经理的战略性选股思路以及投研部门的支持，筛选出价值优势明显的优质股票构建股票投资组合。在股票投资方面，本基金利用基金管理人股票研究数据库（SRD）对企业内在价值进行深入细致的分析，并</p>

	<p>进一步挖掘出受益于中国经济发展趋势和投资主题的公司股票进行投资。其中重点考察企业的业务价值、估值水平、管理能力、现金流情况等要素。</p> <p>4、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通过对宏观经济、提前偿还率、资产池结构以及资产池资产所在行业景气变化等因素的研究，预测资产池未来现金流变化，并通过研究标的证券发行条款，预测提前偿还率变化对标的证券的久期与收益率的影响。</p> <p>5、国债期货投资策略 本基金可基于谨慎原则，根据风险管理原则，以套期保值为目的，运用国债期货对基本投资组合进行管理，提高投资效率。本基金主要采用流动性好、交易活跃的国债期货合约，通过多头或空头套期保值等策略进行套期保值操作。</p>	
业绩比较基准	中证综合债指数收益率*90%+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1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风险与收益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混合型基金。	
基金管理人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景顺长城景颐招利 6 个月持有期债券 A 类	景顺长城景颐招利 6 个月持有期债券 C 类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10011	010012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4,956,164,299.35 份	87,134,337.12 份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2 年 10 月 1 日-2022 年 12 月 31 日）	
	景顺长城景颐招利 6 个月持有期债券 A 类	景顺长城景颐招利 6 个月持有期债券 C 类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43,789,252.81	626,500.62
2. 本期利润	-36,790,800.83	-726,445.24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070	-0.0083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5,353,766,183.67	93,265,102.01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802	1.0703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和信用减值损失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

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景顺长城景颐招利 6 个月持有期债券 A 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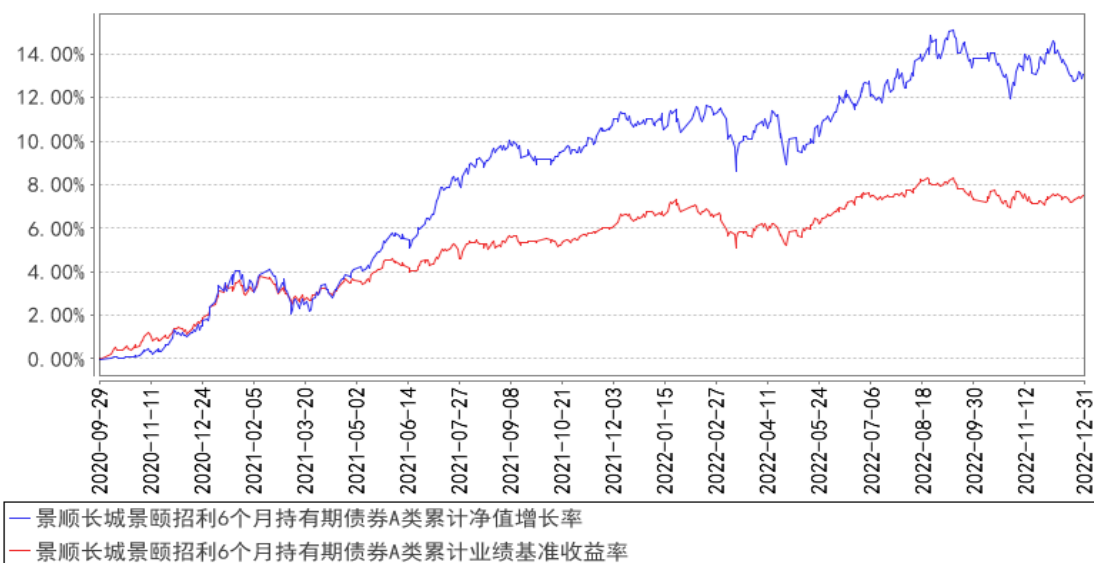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64%	0.25%	0.18%	0.12%	-0.82%	0.13%
过去六个月	0.38%	0.26%	-0.08%	0.11%	0.46%	0.15%
过去一年	1.81%	0.28%	0.69%	0.13%	1.12%	0.15%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13.05%	0.23%	7.52%	0.13%	5.53%	0.10%

景顺长城景颐招利 6 个月持有期债券 C 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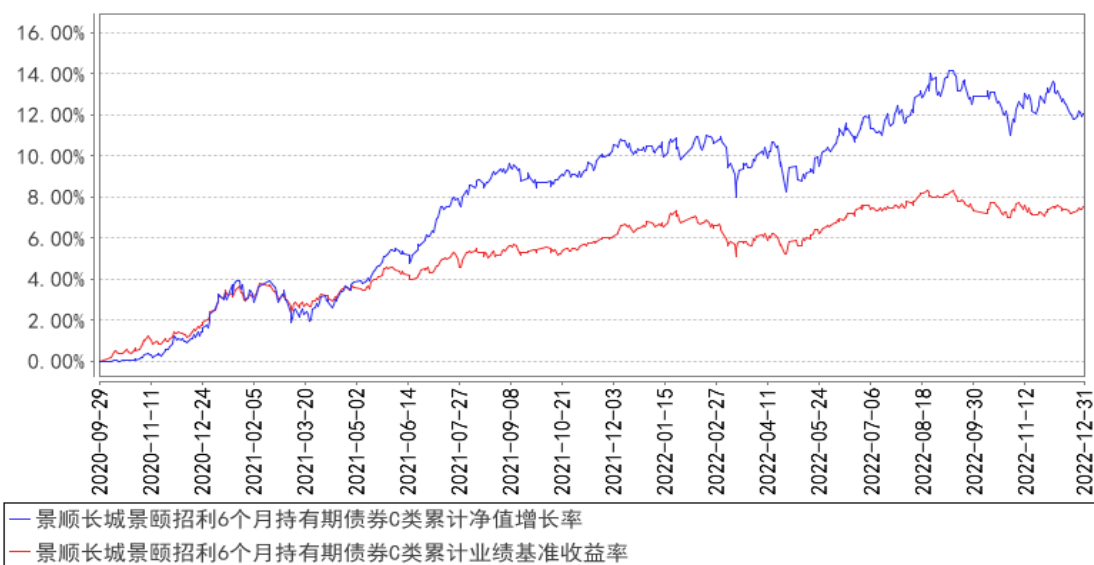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74%	0.26%	0.18%	0.12%	-0.92%	0.14%
过去六个月	0.17%	0.26%	-0.08%	0.11%	0.25%	0.15%
过去一年	1.41%	0.28%	0.69%	0.13%	0.72%	0.15%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12.05%	0.23%	7.52%	0.13%	4.53%	0.10%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景顺长城景颐招利6个月持有期债券A类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景顺长城景颐招利6个月持有期债券C类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债券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不低于 80%，投资于股票等权益类资产不高于基金资产的 20%；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国债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保持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 5%的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本基金的建仓期为自 2020 年 9 月 29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起 6 个月。建仓期结束时，本基金投资组合达到上述投资组合比例的要求。

3.3 其他指标

无。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董晗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20年10月30日	-	16年	理学硕士。曾任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部研究员，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部研究员、投资部基金经理。2020年7月加入本公司，自2020年10月起担任股票投资部基金经理，现任股票投资部总监、基金经理。具有16年证券、基金行业从业经验。
李怡文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21年4月30日	-	16年	工商管理硕士。曾任国家外汇管理局会计处组合分析师，佛罗里瑞伟投资管理公司研究员，中国建设银行香港组合管理经理，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固定收益部副总监、基金经理。2020年4月加入本公司，担任固定收益部稳定收益业务投资负责人，自2021年4月起担任固定收益部基金经理，现任混合资产投资部总经理、基金经理。具有16年证券、基金行业从业经验。
邹立虎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22年3月12日	-	12年	经济学硕士。曾任华联期货有限公司研究部研究员，平安期货有限公司研究部研究员，中信期货有限公司研究部研究员，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量化投资部高级研究员、基金经理助理、基金经理。2021年8月加入本公司，自2021年11月起担任混合资产投资部基金经理。具有12年证券、基金行业从业经验。
郭杰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	2022年3月25日	-	7年	金融硕士。曾任太平财产保险有限公司财务部预算审批专员，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交易部债券交易员。2016年3月加入本公司，历任交易管理部交易员、固定收益部研究员、基金经理助理，自2022年11月起担任固定收益部基金经理。具有7年证券、基金行业从业经验。

注：1、对基金的首任基金经理，其“任职日期”按基金合同生效日填写，“离任日期”为根据公司决定的解聘日期（公告前一日）；对此后的非首任基金经理，“任职日期”指根据公司决定聘任后的公告日期，“离任日期”指根据公司决定的解聘日期（公告前一日）；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1.1 期末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基金经理同时管理的产品情况

无。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销售机构监督管理办法》和《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各项实施准则、《景顺长城景颐招利 6 个月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报告期内，基金运作整体合法合规，未发现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基金的投资范围、投资比例及投资组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2011 年修订）》，完善相应制度及流程，通过系统和人工等各种方式在各业务环节严格控制交易公平执行，公平对待旗下管理的所有基金和投资组合。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管理人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 的交易共有 12 次，为投资组合的投资策略需要而发生的同日反向交易，按规定履行了审批程序。

本报告期内，未发现有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22 年四季度，我们经历了大幅的市场波动：先是受地产销售仍较为疲弱、疫情仍反复冲击经济的影响，股市年内二次回调，而后随着各项进一步稳经济、优化疫情防控政策出台，股市大幅反弹。再是受理财净值波动遭遇大幅赎回以及年底资金面收紧的影响，债市也明显调整。整体上看，四季度国内经济仍面临“需求收缩、供给冲击、预期转弱”的三重压力，金融市场预期波动剧烈，超出我们此前预期。受到国内疫情反复叠加出口回落等因素影响，10 月 PMI 再度跌落荣枯线，人民币兑美元汇率创年内新低。基本面较弱叠加市场情绪低迷，上证指数再度跌落至接近今年 4 月的低点位置，债市收益率小幅下行。11 月以来，债市波动显著加大。先是资金面明显收紧，DR007 中枢水平抬升 10BP 以上。月中发布的 10 月新增社融数据显著低于市场预期，居民新增贷款融资转负是主要拖累项，企业中长期贷款在稳增长政策发力下继续保持多增。随后，优化疫情防控 20 条措施发布，以金融 16 条为代表的地产托底政策频繁出台。经济基本面预期修复、

资金面边际收紧等因素引发债市收益率大幅调整，由此带来银行理财赎回负反馈，信用债调整幅度明显大于利率债。具体看来，11 月 1 年期国债收益率上行 40BP，AAA 评级 1 年期短融中票上行超 50BP，10 年国债收益率上行 24BP。在此期间，以地产股为代表的经济敏感板块、线下消费、出行链等板块迎来明显修复。12 月，疫情优化政策落地后的短期冲击逐步显现。债市走势分化，利率债震荡走平，信用债仍受理财赎回负反馈冲击，信用利差持续走阔。股市震荡有所回落，成交清淡。

四季度本基金纯债部分整体维持高等级短久期信用债的配置策略，在债市快速调整中重点增加了配置价值较高的 1~3 年高等级信用债，纯债仓位有所上升。转债仍维持相对低配。股票方面，本基金股票仓位小幅下降，结构上仍然维持对能源股和价值股的超配。

展望 2023 年，我们预计国内将开启新一轮的经济周期。国内经济当前已在磨底期。具体看来，地产托底政策初见成效，各地方的地产需求端政策也在发力；制造业当前盈利尚未企稳，叠加出口下行，或阶段性承压；在线下消费场景逐步恢复、居民需求积压和超额储蓄的背景下，消费明年或对经济形成明显支撑。此外，大宗商品价格显著回落，美联储加息接近尾声，明年上半年或将结束本轮加息周期，海外因素对国内市场的影响弱化。总体上看，我们对明年国内经济的情况保持乐观。因此，从中期看，经济见底回升会带动利率中枢上移，维持对债券的谨慎观点。股票方面，当前 A 股估值已处于历史相对低位，结构性低估情况较为明显，仍维持对股票市场相对乐观的态度，后续重点关注疫情发展以及经济恢复情况，结构上将重点关注受益于国内宏观经济景气程度回升的个股和行业以及竞争优势明显、景气程度可持续的高端制造业及受益于潜在政策支持的安全/自主可控领域等。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2022 年 4 季度，景顺长城景颐招利 6 个月持有期债券 A 类份额净值增长率为-0.64%，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0.18%；

2022 年 4 季度，景顺长城景颐招利 6 个月持有期债券 C 类份额净值增长率为-0.74%，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0.18%。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无。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766,575,298.73	13.28
	其中：股票	766,575,298.73	13.28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4,988,941,266.54	86.41
	其中：债券	4,988,941,266.54	86.41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2,541,302.37	0.22
8	其他资产	5,471,715.84	0.09
9	合计	5,773,529,583.48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481,746,201.19	8.84
C	制造业	119,510,817.21	2.19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4,701,900.00	0.09
E	建筑业	93,864,871.00	1.72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20,313,188.00	0.37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1,432,630.40	0.21
J	金融业	-	-
K	房地产业	35,005,690.93	0.64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766,575,298.73	14.07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无。

5.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股票投资明细

5.3.1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0938	中国海油	4,795,800	72,896,160.00	1.34
2	600348	华阳股份	4,525,001	64,481,264.25	1.18
3	600547	山东黄金	2,749,896	52,688,007.36	0.97
4	601898	中煤能源	5,292,796	45,623,901.52	0.84
5	601669	中国电建	5,571,000	39,442,680.00	0.72
6	601390	中国中铁	6,447,700	35,849,212.00	0.66
7	601225	陕西煤业	1,889,157	35,100,537.06	0.64
8	600048	保利发展	2,313,661	35,005,690.93	0.64
9	600988	赤峰黄金	1,658,000	29,926,900.00	0.55
10	600989	宝丰能源	2,307,500	27,851,525.00	0.51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140,880,753.20	2.59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2,728,601,128.85	50.09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677,556,530.48	12.44
4	企业债券	569,358,770.39	10.45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201,576,487.67	3.70
6	中期票据	949,032,524.40	17.42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399,491,602.03	7.33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4,988,941,266.54	91.59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828002	18 农业银行二级 01	3,900,000	403,917,550.68	7.42
2	220214	22 国开 14	2,700,000	268,285,725.00	4.93
3	1828006	18 中国银行二级 01	2,300,000	236,616,967.67	4.34
4	1828010	18 建设银行二级 01	2,100,000	215,699,192.88	3.96
5	1828013	18 建设银行二级 02	1,900,000	194,311,646.58	3.57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 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可基于谨慎原则，根据风险管理原则，以套期保值为目的，运用国债期货对基本投资组合进行管理，提高投资效率。本基金主要采用流动性好、交易活跃的国债期货合约，通过多头或空头套期保值等策略进行套期保值操作。

5.9.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9.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10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0.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是否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农业银行”，股票代码：601288、1288.HK）于 2022 年 3 月 21 日收到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行政处罚决定书（银保监罚决字（2022）12 号）。其因漏报贷款核销业务 EAST 数据、未报送权益类投资业务 EAST 数据等多项违法违规行为，被处以罚款 480 万元。

农业银行于 2022 年 9 月 30 日收到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行政处罚决定书（银保监罚决字（2022）52 号）。其因作为托管机构存在未及时发现理财产品投资集中度超标情况、理财托管业务违反资产独立性原则要求操作管理不到位等多项违法违规行为，被处以罚款 150 万元。

本基金基金经理依据基金合同及公司投资管理制度，在投资授权范围内，经正常投资决策程序对农业银行进行了投资。

国家开发银行于 2022 年 3 月 21 日收到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行政处罚决定书

(银保监罚决字〔2022〕8 号)。其因未报送逾期 90 天以上贷款余额 EAST 数据、漏报贸易融资业务 EAST 数据等多项违法违规行为，被处以罚款 440 万元。

本基金基金经理依据基金合同及公司投资管理制度，在投资授权范围内，经正常投资决策程序对国家开发银行债券进行了投资。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银行”，股票代码：601988, 3988.HK）于 2022 年 3 月 21 日收到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行政处罚决定书(银保监罚决字〔2022〕13 号)。其因不良贷款余额 EAST 数据存在偏差、逾期 90 天以上贷款余额 EAST 数据存在偏差等多项违法违规行为，被处以 480 万元罚款。

2022 年 5 月 26 日，中国银行收到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行政处罚决定书(银保监罚决字〔2022〕29 号)。其因老产品规模在部分时点出现反弹违法违规行为，被处以 200 万元罚款。

本基金基金经理依据基金合同及公司投资管理制度，在投资授权范围内，经正常投资决策程序对中国银行进行了投资。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设银行”，股票代码：601939、0939.HK）于 2022 年 3 月 21 日收到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行政处罚决定书(银保监罚决字〔2022〕14 号)，其因贸易融资业务 EAST 数据存在偏差、贷款核销业务 EAST 数据存在偏差等多项违法违规行为，被处以罚款人民币 470 万元。

建设银行于 2022 年 9 月 9 日收到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行政处罚决定书(银保监罚决字〔2022〕44 号)，其因个人经营贷款“三查”不到位、个人经营贷款制度不审慎、总行对分支机构管控不力承担管理责任等多项违法违规行为，被处以罚款人民币 260 万元。

建设银行于 2022 年 9 月 30 日收到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行政处罚决定书(银保监罚决字〔2022〕51 号)，其因老产品规模在部分时点出现反弹等法违规行为，被处以罚款人民币 200 万元。

本基金基金经理依据基金合同及公司投资管理制度，在投资授权范围内，经正常投资决策程序对建设银行进行了投资。

2022 年 8 月 15 日，山西华阳集团新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阳股份”，股票代码:600348)因未依法履行责任违反《道路旅客运输及客运站管理规定》相关要求，收到寿阳县交通运输局出具的行政处罚决定书（晋寿交执法运罚〔2022〕012 号），被罚款 0.9 万元。

本基金基金经理依据基金合同及公司投资管理制度，在投资授权范围内，经正常投资决策程序对华阳股份进行了投资。

本基金投资前十名证券的其余发行主体本报告期内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本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况。

5.10.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是否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未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5.10.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645,950.02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2,724,652.03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2,101,113.79
6	其他应收款	-
7	其他	-
8	合计	5,471,715.84

5.10.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13044	大秦转债	90,267,761.96	1.66
2	113052	兴业转债	89,547,786.63	1.64
3	110053	苏银转债	80,043,688.42	1.47
4	132015	18中油EB	55,097,075.53	1.01
5	113057	中银转债	25,342,839.27	0.47
6	127020	中金转债	11,135,423.79	0.20
7	127018	本钢转债	9,967,322.54	0.18
8	110073	国投转债	6,130,235.13	0.11
9	113633	科沃转债	5,883,439.51	0.11
10	127056	中特转债	4,435,378.79	0.08
11	110081	闻泰转债	3,690,446.84	0.07
12	128135	洽洽转债	3,103,025.60	0.06
13	127047	帝欧转债	2,128,324.22	0.04
14	113629	泉峰转债	1,727,738.27	0.03
15	110087	天业转债	615,188.60	0.01
16	113047	旗滨转债	520,217.35	0.01
17	113619	世运转债	507,367.76	0.01
18	110075	南航转债	372,572.13	0.01
19	128136	立讯转债	226,613.49	0.00
20	128097	奥佳转债	210,862.99	0.00
21	113641	华友转债	173,761.84	0.00
22	118005	天奈转债	127,029.31	0.00

23	110079	杭银转债	5,810.19	0.00
----	--------	------	----------	------

5.10.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的情况。

5.10.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无。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景顺长城景颐招利 6 个月持有期债券 A 类	景顺长城景颐招利 6 个月持有期债券 C 类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5,312,999,278.07	84,648,995.89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267,451,579.61	10,939,854.03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624,286,558.33	8,454,512.80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4,956,164,299.35	87,134,337.12

注：申购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额；赎回含转换出份额。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基金管理人本期末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基金管理人本期末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 20%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
机构	1	20221001-20221231	1,310,119,046.56	-	-	1,310,119,046.56	25.98
产品特有风险							
本基金由于存在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基金份额总份额的 20%的情况，可能会							

出现如下风险：

1、大额申购风险

在出现投资者大额申购时，如本基金所投资的标的资产未及时准备，则可能降低基金净值涨幅。

2、如面临大额赎回的情况，可能导致以下风险：

(1) 基金在短时间内无法变现足够的资产予以应对，可能会产生基金仓位调整困难，导致流动性风险；

(2) 如果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基金份额总额的 20% 的单一投资者大额赎回引发巨额赎回，基金管理人可能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决定部分延期赎回，如果连续 2 个开放日以上（含本数）发生巨额赎回，基金管理人可能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暂停接受基金的赎回申请，对剩余投资者的赎回办理造成影响；

(3) 基金管理人被迫抛售证券以应付基金赎回的现金需要，则可能使基金资产净值受到不利影响，影响基金的投资运作和收益水平；

(4) 因基金净值精度计算问题，或因赎回费收入归基金资产，导致基金净值出现较大波动；

(5) 基金资产规模过小，可能导致部分投资受限而不能实现基金合同约定的投资目的及投资策略；

(6) 大额赎回导致基金资产规模过小，不能满足存续的条件，基金将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面临合同终止清算、转型等风险。

本基金管理人将建立完善的风险管理机制，以有效防止和化解上述风险，最大限度地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合法权益。投资者在投资本基金前，请认真阅读本风险提示及基金合同等信息披露文件，全面认识本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理性判断市场，对认购（或申购）基金的意愿、时机、数量等投资行为作出独立决策，获得基金投资收益，亦自行承担基金投资中出现的各类风险。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准予景顺长城景颐招利 6 个月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注册的文件；
- 2、《景顺长城景颐招利 6 个月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3、《景顺长城景颐招利 6 个月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 4、《景顺长城景颐招利 6 个月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5、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批准成立批件、营业执照、公司章程；
- 6、其他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的基金份额净值、定期报告及临时公告。

9.2 存放地点

以上备查文件存放在本基金管理人的办公场所。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办公时间免费查阅。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3 年 1 月 20 日